

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文件

苏组发〔2016〕4号



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转发 《中共中央组织部印发〈关于“两学一做” 学习安排的具体方案〉的通知》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委组织部，省委各部委，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党组（党委），部属有关机关、企事业单位党委（党组）：

现将《中共中央组织部印发〈关于“两学一做”学习安排的具体方案〉的通知》（中组发〔2016〕10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一、认真制定学习计划。各级党委（党组）要按照中央和省委部署要求，结合实际，对全体党员、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学习党章党规、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的内容要求和方式方法等作出安排。党委（党组）在制定自身学习计划的基础上，

还要指导基层党支部制定切实可行的学习计划，明确学习重点和要求，做到学习人员、学习时间、学习内容、学习效果“四落实”。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制定个人自学计划，列出学习篇目，明确学习进度，先学一步、学深一层，并严格执行。学习计划要充分体现、逐条落实中央规定的必学内容，坚决克服和防止打折扣、搞变通。

二、注重提升学习实效。坚持把党的思想建设放在首位，以尊崇党章、遵守党规为基本要求，以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全体党员为根本任务，引导党员学深悟透、笃信笃行。要原原本本学，逐条逐句通读党章，学好廉洁自律准则、纪律处分条例等党内法规，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2016年版)》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文章选编（领导干部读本）》等指定书目。要融会贯通学，把学习党章党规与学习系列讲话统一起来，在学系列讲话中加深对党章党规的理解，在学党章党规中深刻领悟系列讲话的基本精神和实践要求。要联系实际学，密切联系党员干部思想、作风、生活实际，联系所从事的工作，更好地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要带着问题学，紧扣普通党员“五查摆五强化”、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七查摆七强化”，真正把自己摆进去，增强学习的针对性和解决问题的自觉性。要丰富形式学，组织开展专题讨论，讲好支部党课，用好培训载体，用好本地红色教育资源，强化正面教育与反面警示，创新在线学习交流方式，提升学习的吸引力感染力。

三、从严落实学习任务。各级党委（党组）要加强学风建设，强化学习纪律，以优良学风带动学习任务落到实处。各级一把手既要示范带动班子成员参加学习，还要指导基层党支部落实学习计划。要强化督促检查，落实上级派员巡听旁听中心组学习、学习情况全程记实等做法，采取定点监测、现场观摩、随机抽查等，及时了解党员和领导干部学习情况，发现和解决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根据需要为基层党支部提供适合的学习材料和时间、场地、经费等必要保障。要把开展学习同落实好本地本部门本单位各项任务结合起来，防止撇开日常工作搞学习，防止简单以开多少会、做多少笔记来评判学习的成效。

各地各部门各单位开展学习情况，请及时报告省委组织部。

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

2016年4月18日

中共中央组织部印发《关于“两学一做” 学习安排的具体方案》的通知

《关于“两学一做”学习安排的具体方案》已经中央领导同志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全体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方案〉的通知》（中办发〔2016〕14号），结合实际，一并贯彻落实。

根据中央关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要区分层次、有针对性解决问题的要求，《关于“两学一做”学习安排的具体方案》对全体党员、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学习党章党规、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的内容要求和方式方法等作出了安排。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引导和推动党员、干部自觉加强学习，强化理论武装，把学习党章党规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统一起来，在学系列讲话中加深对党章党规的理解，在学党章党规中深刻领悟系列讲话的基本精神和实践要求。要注重发挥党员领导干部带学促学作用，带头参加学习讨论，带头谈体会、讲党课、作报告，带头参加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带头履职尽责、立足岗位作贡献，层层示范、层层带动。要突出经常性教育的特点，把“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同做好中心工作结合起来，同落实本地

区本部门本单位各项任务结合起来，做到两手抓、两促进，防止形式主义，防止走过场。

中共中央组织部

2016年3月29日

关于“两学一做”学习安排的具体方案

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全体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方案〉的通知》，按照区分层次、有针对性解决问题的要求，确保学习教育取得实效，促进全体党员自觉尊崇党章、遵守党规，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做合格共产党员，现就学习安排提出如下具体方案。

一、关于全体党员学习要求

要把学习党章党规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统一起来，在学系列讲话中加深对党章党规的理解，在学党章党规中深刻领悟系列讲话的基本精神和实践要求。

1. 学习党章党规

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深入领会党的性质、宗旨、指导思想、奋斗目标、组织原则、优良作风，深入领会党员条件和义务、权利，牢记入党誓词，明确做合格党员的标准和条件。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等，掌握廉洁自律准则规定的“四个必须”“四个坚持”，掌握各类违纪行为的情形和处分规定。

2. 学习系列讲话

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的基本精神，学习领会

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基本内容，掌握与增强党性修养、践行宗旨观念、涵养道德品格等相关的基本要求。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2016年版）》。学习系列讲话，主要领会掌握以下方面内容：（1）理想信念是共产党人精神上的“钙”，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2）中国梦是国家的梦、民族的梦、人民的梦，是中华民族近代以来最伟大的梦想，核心要义就是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3）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由之路，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4）“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是新的历史条件下党治国理政总方略，自觉用“四个全面”引领各项工作；（5）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是关系我国发展全局的一场深刻变革，按照新发展理念做好本职工作；（6）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和中华传统美德；（7）全面从严治党是全体党员共同责任，必须落实到每个支部和每名党员。

3. 重点解决的问题

（1）坚定共产党人理想信念。重点解决一些党员理想信念模糊动摇，精神空虚迷茫，有的甚至参加封建迷信活动、信仰宗教等问题。坚守党的信仰信念，牢记党的历史使命，把正确的理想追求转化为行动的力量，在生产工作学习和社会生活中起先锋模范作用。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敢于同各种错误思想、错误言行作斗争。

(2) 牢固树立党的意识、党员意识。重点解决一些党员组织观念淡薄、组织纪律散漫，长期不参加组织生活、不按规定交纳党费，不起先锋模范作用，有的甚至不愿提党员身份，不辨是非，不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等问题。始终牢记自己是一名共产党员，加强党性锻炼，听党话、跟党走，在党言党、在党爱党、在党护党、在党为党。

(3) 强化党的宗旨意识。重点解决一些党员群众观念淡漠、服务意识欠缺，为群众办事不上心不主动，有的甚至损害群众利益，假公济私、优亲厚友、吃拿卡要等问题。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密切联系群众，真心对群众负责，热心为群众服务，在扶贫济困中发挥作用，用实际行动赢得群众信任和拥护。

(4) 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重点解决一些党员律已不严、知行脱节，讲奉献、讲公德、讲诚信不够，有的甚至价值取向扭曲、道德行为失范，情趣低俗、贪图享乐等问题。切实加强道德修养，崇德向善、注重自律，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为精神追求、外化为自觉行动，用模范行为影响和带动群众。

(5) 在推动改革发展稳定实践中建功立业。重点解决一些党员安于现状、进取心不强，精神不振、作风懈怠，只求过得去不求过得硬，有的甚至敷衍应付、逃避责任等问题。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认真践行新发展理念，奋发有为干事创业，立足本职岗位做好工作。

二、关于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学习要求

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要在学习教育中作出表率，紧密联系领导工作实际，学得更多一些、更深一些，要求更严一些、更高一些，努力提高思想政治素养和理论水平。

1. 学习党章党规

系统学习领悟《中国共产党章程》，在全面把握基本内容的基础上，重点掌握党章总纲和党员、党的组织制度、党的中央组织、党的地方组织、党的基层组织、党的干部、党的纪律等章内容，深刻把握“两个先锋队”的本质和使命，进一步明确“四个服从”的要求，掌握党的领导干部必须具备的六项基本条件。

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试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党内重要法规制度。重点掌握廉洁自律准则规定的“四个廉洁”“四个自觉”，掌握党纪处分工作原则以及各类违纪行为的情形和处分规定，掌握党的地方委员会和党组的职责、组织原则、运行机制，掌握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原则、条件、要求。

2. 学习系列讲话

以《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文章选编（领导干部读本）》为基本教材，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2016 年版）》。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领会关于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

治军的重要论述，领会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领会贯穿其中的坚定信仰追求、历史担当意识、真挚为民情怀、务实思想作风。要注重新整体把握、掌握内在联系，防止碎片化学习。

学习系列讲话，要注意围绕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个主题，着重领会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1）深入领会我们正在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我国发展重要战略机遇期变与不变的深刻内涵。（2）深入领会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3）深入领会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协调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4）深入领会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主动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更加注重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实践。着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力增强发展整体性协调性，着力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着力形成对外开放新体制，着力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5）深入领会全面深化改革，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毫不动摇坚持我国基本经济制度，推动各种所有制经济健康发展；推进“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全面依法治国，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培育和践行社

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文化自信、价值观自信，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尊重网络主权，构建全球互联网治理体系；把握党在新形势下的强军目标，全面实施改革强军战略等；不断推进“一国两制”事业、依法保障“一国两制”实践；构建新型大国关系、建设互利共赢的新型国际关系；坚持正确义利观、建设人类命运共同体。（6）深入领会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忠诚、干净、担当，强化正风反腐，坚持“老虎”“苍蝇”一起打等。（7）深入领会科学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观大势、定大局、谋大事；强化战略思维、辩证思维、系统思维、创新思维、底线思维；树立问题导向，注重防风险、补短板；牢记空谈误国、实干兴邦，一分部署、九分落实等。各级党委（党组）还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把毛泽东同志《党委会的工作方法》纳入学习内容，全面加强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作风建设、能力建设。

3. 重点解决的问题

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培养造就具有铁一般信仰、铁一般信念、铁一般纪律、铁一般担当的干部队伍要求，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七个有之”“五个必须”等重要论述，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认真践行“三严三实”要求和好干部标准，做心中有党、心中有民、心中有责、心中有戒的表率。

(1) 带头坚定理想信念。针对在“举什么旗、走什么路”上的模糊认识，针对信仰缺乏、信念缺失、精神缺“钙”等问题，正本清源、固本培元，着力提升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提升运用党的理论创新成果观察和分析问题的能力，保持对马克思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坚定信仰、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坚定信念，强化宗旨意识、践行群众路线，把理想信念体现到修身律己、为政用权、干事创业的方方面面，做远大理想和共同理想模范践行者。旗帜鲜明反对和抵制西方宪政民主、“普世价值”、新自由主义、历史虚无主义以及质疑改革开放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等错误思潮。

(2) 带头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针对政治上的自由主义，不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不认真结合实际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重大问题重要事项不请示不报告，针对当面一套背后一套、当“两面人”，针对顶风违纪搞“四风”，针对拉帮结派、搞团团伙伙等问题，认真汲取周永康、薄熙来、徐才厚、郭伯雄、令计划等违纪违法案件的深刻教训，知敬畏、明底线、守规矩，保持对党绝对忠诚的政治品格，做政治上的明白人，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维护党的团结统一。

(3) 带头树立和落实新发展理念。针对那些不适应、不适合甚至违背新发展理念的认识、行为、做法，针对那些一味拼资源拼投入、先污染后治理、重城市轻农村、重效率轻公平等片面发展、畸形发展的问题，坚持解放思想、与时俱进，树立对新发展理念的自觉自信，做到崇尚创新、注重协调、倡导绿色、厚植

开放、推进共享。针对在经济发展新常态上的认识误区，深刻认识经济发展新常态的客观必然性，防止片面性、简单化，不能以是否对自己有利来判断新常态好坏；不能把新常态当作一个筐，什么都往里装；不能把新常态当作避风港，把工作不好做、没干好的原因都归结于新常态，为不干事、不发展找借口。积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落实好党中央确定的“五大政策支柱”和“五项重点任务”。

（4）带头攻坚克难、敢于担当。针对大是大非面前不敢亮剑、矛盾问题面前不敢迎难而上、危机面前不敢挺身而出、失误面前不敢承担责任、歪风邪气面前不敢坚决斗争等问题，强化责任意识，敢于担当负责。针对新形势下不想为、不会为、不善为等问题，提升精气神、增长新本领、展现新作为，做到想干愿干积极干、能干会干善于干，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劲头抓落实，做改革发展的促进派和实干家。要坚持求真务实、接规律办事，树立正确政绩观，努力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

（5）带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针对管党治党不力、党建意识淡漠、党建工作缺失，针对主体责任、“一岗双责”落实不到位，把业务工作和党建工作割裂开来的问题，针对那些认为正风反腐影响经济发展等错误观点，树立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的思想，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抓不好党建是不称职、不抓党建是失职的意识，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紧密结合，强化依规治党意识，切实担负起管党治党责任。要自觉接受党内政治

生活锻炼，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严格党员、干部日常管理监督，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要持续深入改进作风，培育良好家风，管好子女家属和身边工作人员，按“亲、清”原则正确处理政商关系，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从政环境。

在把握好以上学习内容、学习要求的同时，无论是党员还是领导干部，还要注重联系本职工作实际，学习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指导本地区本领域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进一步统一思想和行动，明确工作思路目标和努力方向。要对照讲话提出的各项要求，总结分析贯彻落实情况，找出差距和不足，有针对性提出加强和改进工作的具体措施，确保讲话精神落地落实。

三、关于学习方式方法

要突出经常性教育的特点，坚持以党支部为基本单位，以“三会一课”等党的组织生活为基本形式，以落实民主评议等党员日常教育管理制度为基本依托，用好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教育培训的渠道，在融入经常、融入日常上下功夫，更好改造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要与学习党的历史结合起来，用好红色教育资源，弘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使之成为党员干部的精神动力。要注重联系党员干部思想和工作实际，坚持正面教育与反面警示相结合，以先进典型为镜，以反面典型为戒。要因地制宜、因人施策，防止一锅煮、一刀切、大水漫灌，防止形式主义、走过场，防止撇开日常工作搞学习，防止简单以开了多少会、做了多少笔

记来评判学习教育的成效。要把学习教育同做好中心工作结合起来，同落实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各项任务结合起来，做到两手抓、两促进。

1. 个人自学。党员领导干部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带着信念学、带着感情学、带着使命学、带着问题学。基层党组织要根据实际情况，对党员提出自学要求，可编印制作口袋书，运用微党课、微动漫、微视频等，满足党员学习需求。

2. 集中学习讨论。以党委（党组）会、党委（党组）中心组等形式，定期组织集中学习，每次确定 1 个专题开展交流研讨。党支部召开全体党员会议，组织党员围绕专题学习讨论。党小组定期组织党员集中学习。

3. 讲好党课。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到所在党支部讲党课，到农村、社区、企业、学校等基层党组织讲党课。“七一”前后，党支部要结合纪念建党 95 周年活动，集中安排 1 次党课。鼓励基层党组织书记、党员结合实际讲党课。

4. 在线学习交流。充分利用各类网络媒体，及时推送学习内容。引导党员利用共产党员网、手机报、电视栏目、微信易信和远程教育平台等开展学习。

5. 强化组织和督导。各级党组织要切实承担起组织学习的主体责任。党委（党组）要在抓好领导班子自身学习的同时，指导基层党组织特别是党支部结合实际制定学习计划，督促执行“三会一课”制度，落实学习要求。要针对不同类型党员的实际

情况和学习需要，提供适合的学习材料和时间、场地、经费等必要保障。要采取定点监测、现场观摩、随机抽查等方式，及时了解党员和领导干部学习情况，发现和解决苗头性、倾向性问题。

6. 坚持领导带头。各级领导机关、领导班子、领导干部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层层示范、层层带动，形成上行下效、整体联动的总体效应。领导干部要学在前、做在前，要求别人做到的自己首先做到，要求别人不做的自己坚决不做，不能搞“灯下黑”、搞“手电筒照人不照己”。要严格执行双重组织生活等党内生活的各项制度，带头参加学习讨论，带头谈体会、讲党课、作报告，带头参加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带头履职尽责、立足岗位作贡献，发挥带学促学作用，推动整个学习教育扎实有效开展。

按照中央安排，中央政治局和书记处的同志带头学习，带头参加所在党支部的学习讨论，带头谈学习收获和学习体会，指导好所分管领域或兼职的地方部门单位的学习教育。